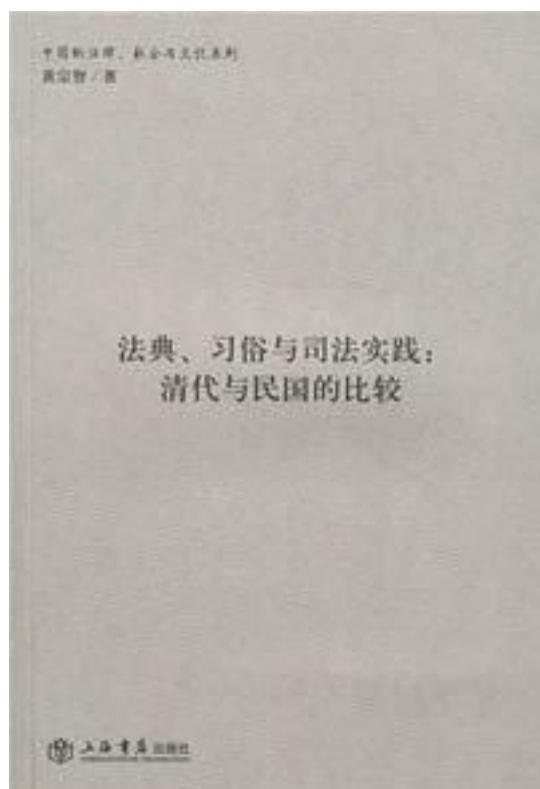


法典、习俗与司法实践



[法典、习俗与司法实践 下载链接1](#)

著者:[美] 黄宗智

出版者:上海书店出版社

出版时间:2007-01-01

装帧:平装

isbn:9787806785355

本书是关于中国清代与民国期间的法律与司法实践的研究专著。全书共三部分：导论；第一部，从清代法律到国民党法律；第二部，清代与国民党民事法律制度的比较。其中，第一部分为三章，介绍国民党民事法律的产生到成形过程，第二部分为七章，从典、田面权、债、赡养、婚姻等几个方面对清代与国民党民事法律制度进行了比较，最后的第十一章是结论。本书有两条线索：一是回答从清代到1949年，中国民事法律制度经历了怎样的变与不变；二是通过对清代与民国时期司法实践的考察，否定了“好人不见官”的传统看法，明确指出在此期间多数老百姓是使用法律手段来维护自己的合法权利

，并且多数县令、法官也是依法行事。

作者介绍:

黄宗智，美国加利福尼亚大学洛杉矶分校历史系教授，中国研究中心创办主任（1986-1995年）。《近代中国》季刊（Modern China）创办编辑（1975年至今）。主要著作有：《华北的小农经济与社会变迁》，中华书局，1986年版（2000年重版）；《长江三角洲小农家庭与乡村发展》，中华书局，1992年版（2000年重版）等。

目录:

[法典、习俗与司法实践 下载链接1](#)

标签

黄宗智

法律

历史

法学

法律社会学

海外中国研究

法律史

中国法律史

评论

书是好书（比上一本强很多），翻译上很多细节都大有可商榷之处~倒数二、三两章不出Sommer的范畴，由此也可见Sommer的强悍之处。精华在于讨论田面权、典、佃、抵押等环节。对于清代与民国的立法核心的比较，以及对“权利”的理论态度和实践悖谬的观点，非常犀利而又有冲击力~

大一时读的，那个时候特别的推崇黄宗智老师，觉得中国法律史的研究完全被改变了

真的很好看啊！可是不解渴… 去读更多这类主题了…

匆匆扫过，与《清代》极其类似

这本书豆瓣把新旧两个版本合在一块了。前几页一处脚注对梁治平《清代习惯法》作了批评。法律史跟文化史社会史还是贯通的。

论如何抓住理论萌点。

。。。好段子就是要淫而不乱啊。

2014.4.30

按需。

清代法典与民国法典逻辑中的差异，前者注重社会公正的逻辑，例如小农迫于生计压力而出典土地可以赎回，而非资本主义逻辑下绝对的产权，后者有所缓和，限定于30年内可以赎回；对于妇女的叙述，清代法官对犯奸有三个层次的理解，一是略，二是和，三是情愿。把妇女想象成为被动消极的主体，犯罪责任主要在男性上。在家庭赡养下，财产权是家庭所有的，而非个人所有。最后，另一条有用的信息是民国的法院职员包括主

副检查官和法警。

获益匪浅，大开眼界。

投机之作

西方化并非现代化的唯一途径 中国知识分子需要选择一条适合自己国家的新道路

感覺沒有抓住精髓，只是覺得有些思路上比較好，破除一下慣性思維。

黄先生笔下的中国近代法律沿革史固然是让人耳目一新，但细思其套路倒也不复杂，大体都是紧扣“中国中心观”再加上基层的诉讼档案材料。所以，让人佩服的倒是其读解和复述档案的学术训练了。

法制史部分录入完毕。

核心论点在不到二十万字的篇幅中论述的非常清晰，选取的材料做过有效性评估，价值观公允。

参考近一千个案例...

踉踉跄跄地翻完了。。。

法律史学界的革命和地震，@何勤华 @李秀清等诸位大佬

[法典、习俗与司法实践_下载链接1](#)

书评

黃宗智Civil Justice in China: Representation and Practice in the Qing一書出版於1998年，時隔四年，又完成了Code, Custom, and Legal Practice in China: The Qing and the Republic Compared一書。作者在序中稱後者為繼前者之後的第二卷，使用基本相同的材料（增加民國部...

[法典、习俗与司法实践_下载链接1](#)